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医疗事故处理技术集成>>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医疗事故处理技术集成>>

13位ISBN编号：9787030140456

10位ISBN编号：7030140451

出版时间：2004-9

出版时间：科学出版社

作者：杨碧亮

页数：19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建立一个法制的国家是我们正在努力的宏伟目标。
医学领域也应适应这一社会发展的潮流。
然而我国由于历史的原因，医学领域的法制建设还相对落后。
国家为了弥补这一缺陷，在1998年颁布了《职业医师法》。
随着这部法律的实施，我国有关医疗事故的纠纷也在逐年上升。
而且在一定的程度上恶化了医患关系。
同时，《医疗事故处理条例》也随之颁布并实施。
正确处理有关医疗事故的纠纷不仅有利于维持正常的医疗秩序。
保障人们的健康。
而且还可以维护患者和医护人员的合法权益。
为了使患者和医护人员更好地理解并运用有关法律来保证自己的合法权益。
我们特从云南省最近几年所处理的千余件医疗纠纷实例中选择部分汇编成《医疗事故处理技术集成》一书，供广大读者参考。

本书的作者都是长期从事医疗事故处理的司法工作者，具有较好的理论功底和实际工作经验。
我们在总结工作经验和阅读大量资料的基础上，对解决医疗事故的一般程序和有关技巧做了精辟的论述。
并运用实例做了详细的说明，这对处理医疗纠纷有较强的指导意义。
为读者提供了大量可操作性的建议。

本书有七个章节的内容。
分别对医疗事故的基本概念、医疗事故的鉴定、医疗事故的处理方法、医疗事故的民事责任、医疗事故的行政责任、医疗事故的刑事责任、医疗事故争议的处理技术等内容做了详尽的阐述，并在每一章节中都穿插有大量的示例和实例。
对每一个问题都进行了深入浅出的说明。
力求叙述清晰、务实、生动。
以更好地指导读者的实际操作。
本书在最后还附有《医疗事故处理条例》、《执业医师法》、《护士管理办法》、《医疗事故技术鉴定暂行办法》、《医疗事故分级标准》、各类诊疗护理常规等内容。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医疗事故处理技术集成》阐述医疗事故的基本概念、医疗事故的鉴定以及医疗事故处理的技术。
通过对概念的明晰陈述以及鉴定制度和程序的详细介绍，重点分析不同环境下的各种医疗事故处理技术，并会同各种案例分析，力求做到贴近实践。
《医疗事故处理技术集成》亦对医疗事故的法律责任，包括民事责任、行政责任和刑事责任加以分析、概括，并示以典型案例论述。
《医疗事故处理技术集成》重在分析，贵在技术，目的在于应用，为正确解决医疗事故纠纷提供帮助。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医疗事故的法律依据第一节 医疗事故的科学界定一、医疗事故的法律构成二、医患关系的法律性质第二节 医疗事故的分级和分科特性一、医疗事故的分级二、医疗事故分科责任三、医疗事故责任程度的认定第三节 非医疗事故一、医疗意外二、疾病的自然转归三、并发症四、病人及其家属不配合治疗五、医护人员报复六、因客观因素造成病员死亡、残废或功能障碍第四节 处理医疗事故的法律依据一、宪法二、法律三、行政法规四、规章五、地方性法规六、最高人民法院的司法解释第五节 医患关系一、医生的权利和义务二、患者的权利和义务三、医患关系中权利与义务的对立与统第二章 医疗事故的鉴定第一节 医疗事故鉴定的概述一、医疗事故鉴定的概念和特征二、医疗事故技术鉴定的意义三、医疗事故鉴定机构设置四、医学会医疗事故技术鉴定的人员组成和任用五、医疗事故专家鉴定组的产生方式六、医疗事故技术鉴定的提起七、医疗事故技术鉴定材料的收集八、医疗事故鉴定结论的性质第二节 医疗事故技术鉴定的工作原则和程序一、医疗事故技术鉴定的工作原则二、医疗事故技术鉴定的程序第三节 医疗事故技术鉴定的工作制度一、时效期限二、申请再次鉴定和重新鉴定的条件三、回避制度第四节 鉴定中应注意的事项第五节 医疗纠纷的司法鉴定一、医疗纠纷司法鉴定的概念二、医疗事故司法鉴定的条件三、医疗纠纷司法鉴定的组织四、医疗事故鉴定与司法鉴定的区别第三章 医疗事故处理方法第一节 医疗事故处理的一般原则一、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的原则二、客观、公正的原则三、以行政调解为主的原则四、一次性经济赔偿原则第二节 医疗事故处理的程序和方式一、医疗事故处理的一般程序二、医疗事故处理的一般方式第四章 民事责任第一节 医疗事故民事责任的确定一、承担医疗事故民事责任的条件二、承担医疗事故民事责任的法律适用第二节 医疗事故的民事赔偿一、医疗事故经济赔偿的原则二、医疗事故经济赔偿的范围三、医疗事故经济赔偿的项目和标准第三节 医疗事故的其他民事责任第五章 行政责任第一节 医疗事故行政责任的确定一、医疗事故行政责任的概念和特征二、承担医疗事故行政责任的条件第二节 承担医疗事故行政责任的形式一、行政处分二、行政处罚第三节 不服医疗事故行政责任的法律救济一、医疗事故性质和等级认定不服的法律救济二、对医疗事故补偿费裁决不服的法律救济三、对行政处分不服的法律救济四、对行政处罚不服的法律救济第六章 刑事责任第一节 医疗事故刑事责任概述一、医疗事故犯罪的概念和特征二、医疗事故犯罪的构成第二节 医疗事故犯罪的量刑一、量刑的原则二、处罚医疗事故犯罪的原则三、承担医疗事故刑事责任的形式四、刑罚制度第三节 医疗有关的其他犯罪一、医务人员利用医疗之便犯罪二、医疗纠纷引发的患方犯罪三、非法行医罪四、破坏计划生育罪第七章 医疗事故争议处理技术第一节 患方策略一、基本原则二、处理方法三、需要注意的问题第二节 医疗机构处理技术一、医疗事故的防范二、医疗机构处理技巧三、处理中应注意的问题第三节 医疗事故鉴定技术一、基本原则二、鉴定技术三、鉴定须注意的问题和技巧附录一 医疗事故处理及卫生管理法律法规《医疗事故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护士管理办法》《医疗事故技术鉴定暂行办法》《医疗事故分级标准（试行）》《病历书写基本规范（试行）》《中医、中西医结合病历书写基本规范（试行）》《医疗机构病历管理规定》《重大医疗过失行为和医疗事故报告制度的规定》附录二 最高人民法院相关司法解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参照（医疗事故处理条例）审理医疗纠纷民事案件的通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确定民事侵权精神损害赔偿责任若干问题的解释》附录三 军队医疗事故处理及鉴定规定《军队医疗事故处理办法》（摘录）《军队医疗事故技术鉴定办法》（摘录）附录四 卫生部相关批复《卫生部关于医疗事故技术鉴定中胎儿死亡事件如何认定的批复》参考文献

章节摘录

例9 一位老人因感冒去某医院看病，在挂号处因故换了三次科室，挂号员不耐烦了，就在挂号单上写了三个字：老混蛋。
老人候诊时看到这三个字，气得当场心脏病发作，最后因抢救无效死亡。
本案中，老人是在候诊时死亡的，按现行的有关规定，老人还未进入诊疗护理过程中，不属于医疗事故。
但事实上，老人的死亡却系医院对医务人员（挂号员）管教不严所致，医院对老人的死亡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依据法律的一般理论，患者前往医院挂号的行为属于“ 合同法 ”的要约；医院发给挂号单的行为属于“ 合同法 ”上的承诺，医院一旦承诺，医患合同关系即告成立。
这种合同是无名合同，即非典型合同，是法律未确定一定名称和规则的合同。
我国《合同法》第124条对无名合同的法律调整做了明确的规定：“ 《合同法》分则或其他法律没有明文规定的合同，适用合同法总则的规定，并可以参照《合同法》分则或其他法律最相类似的规定。”根据合同的性质、目的、交易习惯，医院对患者负有通知、协助、保护、保密等义务。
这些义务既是医院的道德义务，也是医院的法律义务。
病员自第一次挂号起即与医院成立了合同关系，医务人员即有对病员的协助义务。
本案中，挂号员不但没有协助病员，反而出言辱骂，是典型的违约行为，医院和挂号员应承担对老人的违约损害赔偿责任，而不是承担医疗事故的责任。
例10 某女性急腹症患者到省级一大医院就诊，挂号时其丈夫反复要求挂急诊，挂号员以正常上班时间只能看专科为由坚决拒绝。
病妇在普通诊室外候诊一段时间后，上厕所时昏倒于厕所中，其他病人将其救出至走廊上，仍未引起院方的重视。
家属无奈，只好急呼120，转另一家省级医院抢救。
幸经紧急手术，救治了病妇宫外孕破裂大出血、失血性休克的急症，才避免了一场大祸。
但在医院内急呼120的怪事，一时在社会上成为街谈巷议的题材，造成了极坏的影响，相关人员也受到了严厉的处分。
值得深省的是，实践中此类事件并不罕见。
患者挂号以后，常常在楼道里一等半天，无人过问，致使相当一部分病人耽误了最佳抢救时机。
候诊时间虽不被纳入诊疗护理过程，但病员是在这段时间里受到损害的，若其责任在院方，则院方应依医疗合同承担民事责任，而不构成医疗事故。
诊疗护理过程中的后勤与管理工作的疏漏也常常是导致医疗纠纷的一个重要方面。
后勤与管理应包括对医护人员岗位职责的管理，对医护人员技术的管理以及对水、电、煤、氧、机械、设备等的管理。
医院是一架大机器，任何一个环节的疏漏都可能酿成悲剧。
例11 某4岁儿因患肺炎住进某儿童医院。
一天，其父前来探视，病孩当时正在床上玩耍，看见父亲十分高兴，便在床上跳起来，恰巧病床已被在医院陪护的其母搬至靠近窗台处，当李某跳起靠向纱窗时，纱窗脱落，李某不幸坠楼身亡。
事后，病孩父母以“ 窗口无栏杆、纱窗失修易落为由 ”，要求医院承担责任，医院以死亡直接原因是病孩陪护擅自搬动病床为由拒绝承担责任。
病孩父母诉至法院。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